**附件**

**康平县营商环境评价各指标领域优化提升任务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要点 | 提升举措 | 牵头单位 |
| 打造“办事方便”的政务服务环境 | | | | | |
| 1 | 1.办理建筑许可 | 1.1办理建筑许可便利度（时间、环节） | “一网通办能力” | 严格按照市工程建设项目施工许可审批制度的要求，推动“一网通办”，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从申请、受理、审查决定到证件制作的全流程全环节在线办理，电子证照“一次生成、统一流转、互认互用”，确保发证率和用证率达到100%。实现“减少证明、减少时间、减少环节、减少跑动次数”，不断提升服务质量。 | 住建局 |
| 2 | 优化审批流程 | 深化“带方案出让”审批模式，在更大范围内推行房屋建筑项目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人防工程报建、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四证联办”。 | 住建局 |
| 3 | 优化审批流程，缩短审批时限 | 要件齐全办理用地规划许可、工程规划许可，时限压缩至半个工作日。 | 自然资源局 |
| 4 | 优化审批流程 | 在城市工业、仓储、居住、商业、市政、教育、医疗等重点领域，实现简易化办理，从立项到取得施工许可审批时限压缩至20个工作日。 | 住建局 |
| 5 | 优化施工图审查 | 扩大实施告知承诺制范围，全县产业类项目以及规模以下的公共建筑项目、低等级市政道路、小型泵站工程、绿化及泵闸工程配套用房等项目。 | 住建局 |
| 6 | 优化联合验收 | 实行先期联合验收和后期联合验收的“两段式分期联合验收”，依据项目类型分类“限时”完成工程项目验收工作，验收时限压缩至3-10个工作日。 | 住建局 |
| 7 | 试行单位工程单独验收 | 对办理了一张工程规划许可证但涉及多个单位工程，在符合项目整体的质量安全、达到安全使用条件的前提下，对已满足使用功能的单位工程可采用单独竣工验收方式，单位建筑验收合格后，可单独投入使用，在项目最后一期或最后一个单位验收合格后，可单独投入使用，在项目最后一期或最后一个单体验收前完成出让面积和出让金的核定工作。 | 住建局 |
| 8 | 强化事中事后监管 | 构建“审批+监管+信用”有机统一的现代管理体系，推进项目审批数据、企业信息、中标信息、工程检测数据和信用信息共享，实现“来源可查、去向可追、责任可究”全过程数据链条监管。 | 住建局 |
| 9 | 1.2办理建筑许可成本 | 优化农民工保证金的缴纳 | 推进农民工保证金缴纳制度改革，对于在本县有多个在建项目的缴存企业，或单个工程项目合同造价较高的，降低缴存比例或设置缴存金额上限；对缴存企业连续2年未发生拖欠工资行为的，降低缴存比例；推行缴存企业运用银行保函或业主担保等第三方担保的方式替代缴存工资保证金。 | 人社局 |
| 10 | 1.3建筑质量控制指数 | 责任和保险制度指数 | 执行住宅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管理相关法规，在新建住宅工程中推行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加强对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各方责任主体的管理。 | 住建局 |
| 11 | 2.政务服务 | 2.1网上服务便利度 | 电子证照 | 加快我县纸质证照模板信息采集进度，积极与市级部门沟通，制作电子证照，提高我县电子证照种类数。加强对各审批部门使用市一体化平台办理审批事项监管力度，加强组织培训，严格要求各部门对审批结果为证照的政务服务事项，电子证照与制作证照同步发放，提升我县电子证照成功入库率。 | 营商局 |
| 12 | 2.2大厅服务便利度 | 办理效率 | 一是加大力度推行告知承诺制审批，制定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清单，有效推动线下当场即办。二是优化审批流程，减少办理环节、压缩办理时限，提升即办件，加大当场办结力度。 | 营商局 |
| 13 | 一件事一次办 | 立足企业和群众实际需要，梳理“一件事”事项清单，优化再造政务服务流程，通过对事项、环节、材料的整合，实行“一次受理、集成服务、并联审批、一站办结”的全新流程，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 营商局 |
| 14 | 一窗通办 | 梳理政务服务事项，除涉密等特殊因素外，推动“6+1”类政务服务事项进驻政务服务大厅，分区设立综合受理窗口，前台收件，后台审批，实现只到一窗，提交一次材料就能办完事，提高“只进一扇门”和“一窗通办”率。 | 营商局 |
| 15 | 2.3线上线下融合度 | 融合发展 | 优化实体大厅办事功能，通过场所标准化建设，统一服务标准，整合服务功能。结合实体大厅与自助服务专区、网上平台等适配相融合，不断拓宽线上技术手段，加强线下智能化设备配备，最终实现线上线下功能互补、融合发展。 | 营商局 |
| 16 | 2.4政策服务便利度 | 政策咨询 | 在政务服务大厅设立政策咨询综合服务窗口，为企业和群众提供“就近可知、就近可办、就近可享”的政策渠道和“一号答、一站式”的政策咨询服务。 | 营商局 |
| 17 | 2.5政务服务满意度 | 好差评 | 根据我县实际情况，各级政务窗口合理配置政务服务“好差评”评价器或纸质评价二维码，实现政务服务部门全覆盖、服务事项全覆盖、评价对象全覆盖。要求各窗口工作人员积极主动引导办事人员进行评价，不断提升主动评价指标。 | 营商局 |
| 18 | 12345热线 | 建立知识库更新机制，逐步向基层工作人员和社会开放，拓展自助查询服务。 | 营商局 |
| 19 | 12345热线 | 全面提升“12345”平台数字化能级，开展智能语音系统建设，强化数据分析研判功能，智能化分析展示热线数据，实现即时转办率100%，回访、质检100%覆盖。 | 营商局 |
| 20 | 2.6政务服务方式创新 | 创新服务模式 | 设立“办不成事”窗口，制订并完善康平县“办不成事”窗口工作实施方案，明确职责，对反映问题“接诉即办”，建立发现问题、分析原因、派发工单、限期解决、结果核查、监督检查工作闭环，建立“办不成事”问题台账，对投诉、建议、咨询、表扬类内容分类登记。制订并完善我县“一网通办”帮办制度，结合我县实际，构建线上电话咨询、人工专业帮办等服务渠道，构建线下领导干部、工作人员帮办机制，为企业群众在线上、线下办事提供即时帮办服务，提高办事便捷度，完善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全方位服务体系。 | 营商局 |
| 21 | 中介机构 | 准确列出清单，切实做到情况清、底数明。清理整顿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机构，规范中介服务机构，打造良好的营商环境，为合法合规中介服务机构发展创造良好发展环境 | 市场局 |
| 22 | 3.纳税 | 3.1纳税次数 | 改进办税缴费方式 | 改进办税缴费方式，推行财产行为税综合申报表，做到“十税合并”申报。 | 康平县税务局 |
| 23 | 3.2纳税时间 | 全力拓宽“非接触式”办税渠道 | 深化“非接触式”办税模式，引导越来越多的纳税人通过电子税务局网上办税方式，减轻纳税人办税负担，越来越多地走“网路”，少走马路。 | 康平县税务局 |
| 24 | 3.3报税后流程指数 | 留抵退税 | 简化退税流程，进一步提升退税便利化水平，将留抵退税时限压缩到3个工作日内完成，提升退税效率，提升纳税人获得感。 | 康平县税务局 |
| 25 | 3.4纳税缴费便利化 | 监管方式 | 健全以信用评价、监控预警、风险应对为核心的新型税收监管机制，完善健全守信激 励和失信惩戒制度，对信用高、风险低的纳税人缴费人提供更便捷的办税缴费服务。 | 康平县税务局 |
| 26 | 4.登记财产 | 4.1登记财产便利度（环节 、时间） | 压减登记环节、时间 | 推进不动产登记电子化，已实现各类不动产交易和缴纳税费“一窗受理”“并行办理”推进“全程网办”，设立企业专窗，全流程开通绿色通道。实现企业间存量非住宅不动产转移登记一个窗口、一套材料、一人互动、一个环节、一小时办结领证，提供全流程服务。 | 自然资源中心 |
| 27 | 4.2登记财产成本 | 减免费用 | 车库、车位、储藏室不动产登记费由原来的550元/件减免至80元/件，免收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不动产登记费、邮寄费。为办事人提供不动产证书（证明）免费邮寄服务。 | 自然资源中心 |
| 28 | 4.3土地管理质量指数 | 强化土地管理 | 设立第三方不动产登记投诉专线、不动产权籍和测绘投诉专线，提供全流程跟踪服务。建立健全土地争议审判信息公开制度，公开土地纠纷一审案件数据及审理情况。 | 自然资源中心 |
| 打造“法治良好”的诚信法治环境 | | | | | |
| 29 | 5.执行合同 | 5.1立案便利度 | 便民立案 机制 | 畅通立案渠道，网上立案24小时不打烊。提供窗口、网上、预约、跨域等多种立案方式，增强立案方式的多样性，确保立案平台的质量。通过绿色通道，由专人为市场主体开展窗口立案服务；通过人民法院在线服务微信小程序提供线上立案、调解、信息查询等诉讼服务；通过律师服务平台为法律专  业人士提供网上立案、缴费、排期避让、调阅卷宗等诉讼服务。 | 县法院 |
| 30 | 5.2审判效率 | 1.多元化解、纠纷机制 平均耗时 2.案件繁简、分流机制 3.智慧法院建设 4.司法公开 5.审判执行效率提速 | 1.持续完善多元解纷机制，建设“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立“多元调解＋速裁”工作模式，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加快工程进度，确保新建诉讼服务中心于今年上半年投入使用。 2.开展集约送达工作，提升送达工作的集约高效性，确保民事案件集约送达率100%。 继续探索推行繁简分流改革，根据办案数量、质效、案件难易程度进行动态调整，进一步推动实现3.简单案件快速办理，缩短审理时间。 4.推进智慧审判执行平台应用，努力形成全流程无纸化办案；以信息化考核推动智慧法院建设，提升应用水平，突出应用成效；夯实基层基础，在持续打造特色法庭的同时，加大投入力度，全面推进人民法庭“五化”建设 5.进一步加强司法公开工作力度，强化裁判文书上网工作及庭审直播，做到应公开尽公开，裁判文书上网指标及庭审直播率位于全省全部基层法院第一档次。 6.加强精细化管理，加强均衡结案的事中监管； 强化审判运行态势分析，落实审限责任，每日监测警示指标项，每周通报审判情况，每月通报重点关键指标，做好案件审限节点管控； 对于超审限案件进行及时督办，加紧清理超12个月案件； | 县法院 |
| 31 | 5.3执行质效 | 1.优化执行机制 2.评估拍卖 | 1.着力破解“执行难”。继续加强和完善网络查控优势，集中查询，集中控制，集中反馈机制，加大对失信被执行人惩戒力度的同时强化善意文明执行理念，多措并举，提高执行力度，提升执行温度。 2.推进评估拍卖集中处置机制，以执行指挥中心为依托，将评估拍卖集中到执行指挥中心，形成评估拍卖集中化、流水化、专业化，大力推进网络询价，减少评估成本，缩短评估时限，提升执行效率。 | 县法院 |
| 32 | 5.4执行成本 | 平均费用 | 加强执行案款管理，强化“一案一账户”的使用，压缩退费时限，确保无法定情形的案件全部实现15日内退费。 | 县法院 |
| 33 | 利用互联网+监管平台对律师事务所开展随机抽查，进一步规范律师执业行为。 | 司法局 |
| 34 | 6.办理破产 | 6.1破产债权保护 | 收回债务时间 | 1、继续推进《为企业破产重组提供司法服务保障实施意见》的实施；2、开通破产案件处置绿色通道，成立清算组，纳入政府相关部门；3、根据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编制的破产管理人名册选取破产管理人；4、积极协调县委、县政府地方财政支持，争取设置破产专项基金，解决“无产可破”案件的破产费用，确保破产审判工作的顺利开展。 | 司法局 |
| 35 | 7.保护中小投资者 | 7.1诉讼便利度 | 便利化诉讼 | 1、完善一站式诉讼服务机制；2、推行电子送达，成立送达组，提高送达效率；3、加快智慧法院建设，完善一化两中心建设；4、提高涉企案件审执效率，保障企业生产经营；5、发挥司法职能效应，做好判后答疑工作。 | 司法局 |
| 36 | 7.2多元化纠纷解决便利度 | 多元解纷 | 1、完善多元化解纷机制，增强诉前化解矛盾纠纷；2、案件繁简分流机制建设进一步完善；3、法院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加快诉裁团队建设进程；4、构建立体化诉讼服务平台建设。 | 司法局 |
| 37 | 7.3维权救济服务 | 维权救济 | 1、畅通维权救济渠道；2、召开企业家座谈会，了解企业生辰经营难题和可能面临的法律问题；3、持续推进“万人进万企”活动；4、做好判后答疑工作。 | 司法局 |
| 38 | 8.市场监管 | 8.1“双随机 、一公开”监管覆盖率 | 双随机监管平台、一单两库一计划、抽查指引、联合检查 | 利用辽宁省互联网+监管平台，实现双随机监管计划制定到数据存档统计公示全流程整合、全业务融合，建立联合监管制度，建立市场监管领域跨部门联运机制，提升跨部门抽查比例；制定抽查指引规范监管；建立联席会议机制，推动跨部门抽查与日常监管有机结合。 | 市场局 |
| 39 | 包容审慎 | 组织各行政执法部门按照市直各行政执法部门制定的免罚清单推行包容免罚柔性执法。 | 司法局 |
| 40 | 8.2信用监管 | 信用修复、分级分类监管 | 落实信用修复机制，组织信用修复公益培训，引导市场主体主动履行法定义务，开展信用修复；依托互联网+监管系统和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收集企业信息，为开展分级分类监管分析奠定扎实的数据基础，实现市场监管系统全面实施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 市场局 |
| 41 | 加强政务诚信建设，进一步提升政府公信力 | 1. 完善政务诚信长效机制。2. 开展政府失信问题专项整治。3.推进重点领域政务诚信建设。 | 发改局 |
| 42 | 8.3“互联网+ 监管” | 智慧监管建设 | 依托辽宁省“互联网+监管”平台，建设功能丰富、数据完备的智慧监管平台，实行数据“一网归集、一网共享”，充分利用大数据监测分析、物联网技术等手段，强化非现场监管能力，提升监管智能化水平和精准程度。 | 市场局 |
| 43 | 8.4监管执法规范度 | 信息公示 | 建立“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机制，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抽查结果等通过各部门网站、市企业信用信息网对外公开检查结果、随机抽查事项、抽查计划，同时，将“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结果纳入社会信用记录，并按规定推送到信用信息共享交换平台，与相关部门实现信息共享。 | 市场局 |
| 44 | 监管执法信息共享 | 做好涉企行政应诉案件应诉工作。 | 司法局 |
| 45 | 1.公平竞争审查 2.监管执法信息共享 | 1.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机制，严厉查处“刷单炒信”、虚假宣传、侵权仿冒、网络不正当竞争等社会反响强烈的违法行为，有效规范我县市场竞争秩序。同时，加大商业贿赂打击力度，严查商业贿赂不正当竞争行为。2.“互联网+监管”“双随机抽查”等数据平台进行互联互通和信息共享，为各个执法部门打通执法数据信息共享提供条件。 | 市场局 |
| 46 | 9.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 | 9.1社会满意 | 社会参与 | 加强指导和引导行业协会等组织提高行业自律、促进纠纷解决的力度，鼓励行业协会等组织建立知识产权保护自律机制，制定行业自律规范、开通内部纠纷解决途径等。 | 市场局 |
| 打造“成本竞争力强”的市场环境 | | | | | |
| 47 | 10.招标投标 | 10.1行政审批核准备案和办事程序 | 提升审批、备案时效 | 工程项目审批，在审批环节中，要件齐全前提下，实现即时办理。 | 发改局 |
| 48 | 10.2招标投标流程 | 发布招标公告－上传招标文件（含澄清及修改文件）－开标－评标－中标候选人公示－书面报告备案。 | 在以往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在开标环节扩大“不见面开标”实施范围，全面做到“不见面开标”，减轻企业负担，给企业最大的便利，规避可能存在的风险。 | 财政局 |
| 49 | 10.3公开透明度 | 信息公开 | 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在电子招标投标平台上公开资格预审公告，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澄清、修改，暂停、终止招标。在资格预审公告、资格预审文件、招标公告、招标文件中公布接收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财政局 |
| 50 | 10.4异议投诉和行政监督 | 异议投诉 | 在交易平台和行政监督平台实现网上提出异议、解答、处理决定公开。 | 财政局 |
| 51 | 行政监督 | 全面推行抽查检查制度，结合实际，合理确定抽查对象，扩大抽查比例和频次，向社会公布后执行。将抽查检查结果通过政府网站及时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 财政局 |
| 52 | 10.5交易全流程电子化 | 平台功能 | 加快电子交易系统升级改造，实现在线提交退还履约保证金、向中标人付款、向招标人提供发票，发出数据电文形式中标通知书等功能。 | 财政局 |
| 53 | 服务电子化 | 实现业务咨询、办理进场交易手续、办理发布招标公告手续、办理见证证明、预约开标、评标场所、抽取评标专家、服务投诉线上可办。 | 财政局 |
| 54 | 10.6交易成本负担 | 流程费用 | 推行以银行保函、工程质量保证担保或工程质量保险等其他保证方式替代预留质量保证金。 | 财政局 |
| 55 | 11.开办企业 | 11.1开办企业便利度环节 、时间 | 压缩环节、时间 | 整合开办企业流程为一个环节，申请人仅需登录辽宁政务服务网，一次身份认证、一表填报营业执照、刻制印章、申领发票、员工参保登记、公积金开户、银行预约开户等信息，实现全流程3小时办结。 | 市场局 |
| 56 | 提高“一网通办”平台使用效率 | 优化商业银行开户流程，推进开办企业“一网通办”平台与银行系统数据共享，实现开户“免营业执照、免纸质材料、免客户填单”一次办结。 | 市场局 |
| 57 | 提高“一网通办”平台使用效率 | 推行开办企业“一网通办”平台分段“随时办”，新开办企业完成设立登记后，可任意时间任意选择公章刻制、申领发票和税控设备、员工参保登记、住房公积金企业缴存登记 、预约银行开户等1个或几个事项办理。 | 市场局 |
| 58 | 加强企业开办要素电子化 | 实行企业名称自主申报。 | 市场局 |
| 59 | 优化线上线下服务 | 拓展企业开办“掌上办”渠道，集成营业执照申领、印章刻制、银行预约开户、公积金登记、社保登记等事项，由系统智能审批通过，无需人工审核，实现企业开办“移动办”。 | 市场局 |
| 60 | 放宽市场准入门槛 | 深化“一照多址”“一证多址”改革，实行多个市场主体使用同一地址作为登记住所，允许市场主体在登记住所以外场所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并通过企业信用信息系统自行公示实际生产经营场所的地址。市场主体设立分支机构，可以申请在其营业执照上注明分支机构住所，不再单独申请营业执照。开展以信用为基础的“承诺即入制”试点改革。 | 市场局 |
| 61 | 放宽市场准入门槛 | 全面落实“一业一证”改革实施意见，实现涉企行政审批证照集成式“一码涵盖、一照通行”。 | 市场局 |
| 62 | 10.2开办企业成本 | 压减成本 | 推动企业开办“零成本”，在市、区两级全面实行新办企业首套印章刻制政府买单。 | 市场局 |
| 63 | 10.3注销企业便利度 | 实行“一网注销” | 企业注销实现线上办理，企业可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免费注销公告，扩大简易注销适用范围，实现“一个窗口”“一个平台”完成企业注销。 | 市场局 |
| 64 | 12.政府采购 | 12.1电子采购平台 | 数字证书 信息透明度 | 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实现政府采购意向公开、政府采购合同公开，加强提升政府采购 信息公开透明度。 | 财政局 |
| 65 | 12.2采购流程 | 监管能力 | 加快审核流程，一件事，一次性办理，杜绝多跑腿问题。 | 财政局 |
| 66 | 12.3采购结果确定和合同签订 | 投诉机制 | 畅通供应商救济渠道，拓宽政府采购投诉受理渠道，建立快速裁决机制，受理方式、 结果实现网上公开。对简单案件压缩时间，提升效率在9个工作日做出处理意见。 | 财政局 |
| 67 | 13.获得用水用气 | 13.1获得用气便利度（环节 、时间） | 压减报装环节、时间 | 通过地理信息系统（GIS）或设计图纸确定气源接入点，免于现场勘察和方案答复，实现2个环节完成用气报装。 | 康平燃气公司 |
| 68 | 推行标准制式、无外线工程接入、有外线工程接入3类项目，整体承诺办理时间分别为4、9、14个工作日。 | 康平燃气公司 |
| 69 | 压减报装环节、时间 | 精简报装申请材料，通过刷脸即可获取身份证、营业执照和房产证的电子证照，自动共享至燃气集团，实现“零材料”无感报装。 | 康平燃气公司 |
| 70 | 优化报装 服务 | 推进用气服务“无差别一窗”综合受理，提供申请报装、维修、器具安装、过户、缴费、查询、开具发票等多项服务。 | 康平燃气公司 |
| 71 | 优化报装 服务 | 建立市政公用企业提前介入机制，依托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自动获取项目信息，实现报装“免申请”，在土地出让前先行接入区划红线，提前为用户建设配套公共管网。 | 康平燃气公司 |
| 72 | 智慧燃气 建设 | 开发应用涵盖用气报装、现场踏勘、出具设计图纸、工程报价、工程施工管理、客服管理功能的移动作业APP，实现六大客服业务的现场作业过程信息记录与共享。 | 康平燃气公司 |
| 73 | 智慧燃气 建设 | 全面打通用气报装线上办理业务流程，记录分析所有环节关键时点，建立业务模块全面覆盖、业务数据一次采集、上门业务现场办结以及客户信息自动流转、作业流程实时监控、办理事项推送提醒、工作任务时间预警、反馈信息智能分析等多项功能模块，实现用气报装智慧化管理。 | 康平燃气公司 |
| 74 | 智慧燃气 建设 | 建立“智慧燃气”云平台，集成SCADA系统、加气系统、物联网表、巡检、安检、视频监控、GIS等子系统重要数据，构建涵盖当班人员、安全员、管理者及客户的全方位燃气报警管理机制，实现人员物资数字化、新装业务流程化、多维度信息可视化。 | 康平燃气公司 |
| 75 | 优化供气 工程建设 | 深化帮办代办服务，客服专员主动上门对接用户，告知管道工程建设的流程、时间，协助准备接入工程行政审批所需的规划报建图、施工设计图、施工方案、绿化迁移方案、交通组织方案、道路修复方案、公路质量安全评价等技术资料。 | 康平燃气公司 |
| 76 | 13.2获得用气成本 | 气价及缴费 | 推行小型工商用户燃气报装红线内和红线外工程“零费用”，燃气公司全额投资用户外线工程专用燃气管道及设施，对符合条件的用户实行红线内管道天然气免费安装政策，免收工商用户计量装置费用。全额投资用户外线工程专用燃气管道及设施，减免装表容量25方以下标准制式工商企业用气报装的设计费、探伤费、监理费，取消工商用户管道接驳封堵工程建安费。 | 康平燃气公司 |
| 77 | 气价及缴费 | 开展供气征信体系建设，市信用中心建立数据共享机制，将企业单位的用气信息纳入银行征信系统，并将信用评估情况进行反馈，供气企业利用信用评估结果，发挥征信激励约束机制，提升气费回收率。 | 康平燃气公司 |
| 78 | 气价及缴费 | 开通网上缴费电子发票业务，通过微信公众号等直接开具，并自行下载打印。 | 康平燃气公司 |
| 79 | 13.3获得用水便利度（环节 、时间） | 压减报装时间、环节，优化报装服务。 | 将供水报装压缩至“受理及踏勘”“验收及通水”2个环节，压缩施工时长，在用户具备节水条件，无外线工程的办结时间不超过3个工作日，有外线且无需办理行政审批事项的工程办结时间不超过6个工作日，有外线且需办理行政审批事项的工程办结时间不超过10个工作日。推进用水服务“无差别一窗”综合受理，提供申请报装、维修、过户、缴费、查询、开具发票等多项服务。 | 自来水公司 |
| 80 | 13.4获得用水成本 | 结合县域实际情况，现场踏勘，给出最优化给水报装方案。 | 完善给水报装流程，提高市街管网覆盖面积，给出最优化的给水报装方案，降低用水成本。提供“先通水后缴费”便捷服务，建立“延迟缴费”机制，不以客户缴费为挂表通水前提条件，项目验收合格后即挂表通水。开展供水征信体系建设，将企业单位的用水信息纳入银行征信系统，发挥征信激励约束机制，遏制欠费用户和欠费金额增长。开通网上缴费电子发票业务，通过邮箱或微信公众号等直接开具，并自行下载打印。 | 自来水公司 |
| 81 | 14.获得电力 | 14.1获得电力便利度（环节 、时间） | 精简报装环节 | 将高压办电环节减为受理申请、答复供电方案、竣工检验及装表接电3个环节，低压办电环节减为受理申请、装表接电2个环节。 | 供电公司 |
| 82 | 压减接电时间 | 对“三零”客户，报装申请接电全过程时间逐渐压减至3个工作日。高压用电报装业务从申请报装至最终接电不超过45天。 | 供电公司 |
| 83 | 推进报装流程电子化 | 优化“一次不用跑”业务流程，落实“在线签署”+“上门服务”模式，应用电子签章等技术，实现受理业务资料、供电方案答复、签订电子供用电合同全流程在线办理。 | 供电公司 |
| 84 | 推进政企协同办电 | 将“以项目为导向”的主配网建设提前至土地出让之前，与园区紧密对接，提前获取土地出让计划，根据计划滚动修编主配网规划，实现电网供电能力满足地块接电需求。将“以客户为导向”的“最后一公里”业扩配套补强建设提前至客户内部工程建设之前，通过提前获取工程项目批复文件，主动对接服务，启动“业扩配套”建设，实现电力外线工程始终领先客户内部工程。 | 供电公司 |
| 85 | 加大信息公开力度 | 通过营业厅、手机APP等多种渠道公示用电报装资料、用电报装环节时限、电价和业务收费标准、服务标准、典型设计方案及工程造价、配电网接入能力和容量受限情况、设计施工设备单位名录等信息，提高办电透明度。 | 供电公司 |
| 86 | 窗口无否决服务 | 政务服务大厅实行供电窗口全部进驻，在各供电营业窗口全面开展“窗口无否决服务”。公司所设各级供电营业厅、政务服务大厅综合窗口（或供电窗口）工作人员对于客户提出的需求、诉求，不能简单直接地说“不行”，其行使否决权必须得到批准，并给客户以合理解释和引导。 | 供电公司 |
| 87 | 14.2获得电力成本 | 压减用电成本 | 严格省、市供电公司关于高、低压客户投资界面的要求，降低客户接电成本，做到能投尽投，使“三零”客户零成本接电。 | 供电公司 |
| 88 | 14.3供电可靠性和电费透明度指数 | 增强供电可靠性 | 督导康平供电公司完成老旧小区线路改造，通过日常运维管理有效压降停电时间，提高供电可靠性。 | 工信局 |
| 89 | 系统平均停电时间和系统平均停电频率 | 深化不停电作业在配网检修、施工当中的实施应用，全面推进配网施工由大规模停电作业向不停电、少停电作业模式转变，利用带电作业机动性强、不停电的特点，对配电网开展带电综合检修，预计在2022年开展带电作业检修300件，以保障线路缺陷隐患得到及时有效处置，减少停电次数，提高供电可靠性。加强计划检修管理，合理定制停电计划。通过公司多部门联合评审，对停电计划内容、停电时长、停电范围进行联合审核管控，保证一次停电，施工到位、检修到位，把控好停电计划的可行性和必要性，合理安排计划停电时间和次数。推进电网升级改造，提升电网网架质量。2022年推进落实66千伏富裕变改造工程、66千伏开发区变电站建设工程、66千伏胜田线改造工程，工程投资1.19亿元，项目改造投运后，康平地区网架质量将得到大幅度提升，可有效解决开发区地区用电负荷增长迅速、接入能力受限等问题。进一步提高供电可靠性。 | 供电公司 |
| 90 | 电费透明度指数 | 为广大用电客户持续提供高效便捷的服务，大力推广“网上国网”APP应用范围，促请上级公司运用利用“互联网+”和“大数据”技术对“网上国网”APP使用功能进行全面升级。不断提高用电信息透明度、感知度。进一步方便用电客户使用手机办理查询、缴纳电费、故障报修、签订合同、打印电子发票等常见用电业务。居民客户可通过“网上国网”APP，清楚地了解现行电价政策中居民阶梯电价分档标准，随时查询自己的用电情况。企业客户可通过“网上国网”APP中的能效账单功能，随时了解企业峰谷分时用电情况，并进行能效分析，提示企业如何用电才能降低用电成本。同时结合政府社区街道，深化“两邻”理念，实施网格化管理。发挥台区经理属地化优势，建立台区微信群，实时公布现行电价政策，让用电客户随时了解电价标准。 | 供电公司 |
| 91 | 15.获得信贷 | 15.1企业融资便利度 | 推进税务数据直连 | 助推建立长效沟通机制，配合梳理相关需求数据，打通数据壁垒，推进税务和银行之间数据联通，提高信息交互效率。 | 税务局、发改局 |
| 92 | 16.跨境贸易 | 16.1跨境贸易便利度 | 优化海关税收征管全流程服务 | 构建多元化税款担保机制，推出集团财务公司担保、关税保证保险等便利措施，适用范围覆盖大中小微企业，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助力企业减负增效。 | 税务局 |
| 打造“生态宜居”的创新发展环境 | | | | | |
| 93 | 17.劳动力市场监管 | 17.1聘用情况 | 档案数字化 | 开展以大学生为重点的流动人员档案数字化工作，开展纸质档案扫描、图像处理、数据存储备份等工作，逐步建立集业务经办、公共服务、信息监控、数据分析为一体的人事档案一体化信息系统，完善“一站式”服务模式，线上线下融合推进“人才一件事”办理。 | 人社局 |
| 94 | 管理制度 | 充分利用档案管理服务信息系统形成的数据资源，对大学生等着重点流动人员数量、结构、分布、流向等开展统计分析，逐步建立档案基本情况统计分析制度。 | 人社局 |
| 95 | 资源互认 | 强化档案数据资源与政务数据资源的关联分析和融合利用，建立与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持卡人员基础信息库、单位基础信息库等基础信息库的关联，实现与就业创业、社会保障、人事人才、劳动关系等业务信息共享，推动与教育、公安、民政、卫生健康、工商等部门资源数据互认。 | 人社局 |
| 96 | 重点群体就业 | 完善就业服务机制，为城镇失业人员、低收入农户劳动力、有转移就业意愿的农村劳动者等重点群体，提供精准识别、精准指导、精准匹配、精准支持就业服务，建立公共服务满意度调查机制，精准对接企业需求。 | 人社局 |
| 97 | 大学生就业创业 | 依托“沈阳市毕业生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在移动端和PC端同时上线毕业就业创业服务事项，为应届毕业生和用人单位提供“智慧安全、快办通办”的线上服务。向符合条件的来康就业创业应届毕业生发放一次性生活补贴，加大大学生参加企业见习实训扶持力度。 | 人社局 |
| 98 | 灵活就业 | 把灵活就业岗位信息提供纳入重要工作日程，在局二楼服务大厅设立就业服务窗口，为求职者提供就业登记、信息查询、职业指导、政策咨询等服务。并为自主创业者提供创业担保贷款服务，提升个人创业和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支持力度和服务水平。 | 人社局 |
| 99 | 17.2裁员规定 | 裁员备案 | 推行行政审批无纸化改革，持续优化政务服务平台裁员备案统一网上办事渠道，便于确需裁减人员的企业登录劳动用工登记网上大厅审查备案，开展网厅企业经济性裁员报告备案申报，实现备案材料网上申报，办理时限压缩为1个工作日，提高企业办事便利度。 | 人社局 |
| 100 | 预警指导 | 围绕防范应对企业规模裁员、帮扶重点群体解决就业困难、应急处置突发群体事件等重点领域，指导企业完善裁减员方案，同时切实保障裁减员过程中职工权益和再就业对接服务落实到位。 | 人社局 |
| 101 | 17.3裁员成本 | 平台建设 | 加强预警监测平台建设，完善监测预警防控功能，建立健全劳动关系风险常态化监测机制。利用大数据、云服务等技术，加强对重点领域、行业企业、劳动者群体的劳动关系风险监测和预警。 | 人社局 |
| 102 | 17.4工作质量 | 就业服务 | 深入实施“一平台三工程”建设，打造“互联网+公共就业”舒心就业服务模式，建设标准统一、信息共享、互联互通的网上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平台，为用人单位和求职人员提供线上求职招聘服务。 | 人社局 |
| 103 | 在线服务 | 发挥上级12333公共服务平台功能，上线“劳动用工守法和社会保险参保登记信息在线验证报告”功能，实现“电子印章+二维码”双验证。 | 人社局 |
| 104 | 预防化解机制 | 建立完善各部门和组织共同参与的劳动争议预防化解机制，畅通集约化服务，设置调解、仲裁申请、司法确认、劳动监察举报、法律援助等窗口，实现“一站式”对接模式，在人社局一楼设立举报投诉、咨询窗口，专门受理农民工讨薪案件。 | 人社局 |
| 105 | 网络纠纷化解平台 | 推动“互联网+调解仲裁”建设，完善涵盖线上办理、查询、统计和分析的劳动争议调解仲裁办案信息系统，推进仲裁程序规范化、文书格式统一化、管理监控实时化、业务沟通网络化。 | 人社局 |
| 106 | 诚信等级评价 | 推进劳动力保障诚信体系建设，建立分类监管机制，开展互联网劳动力保障诚信等级评价，与社会信用体系衔接，实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大失信企业曝光力度。 | 人社局 |
| 107 | 18.包容普惠创新 | 18.1产业链和产业集群指数 | 政策制定 | 定期对产业发展现状进行分析，为产业发展规划提供决策依据，搭建适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对接交流合作平台。 | 工信局 |